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十三日

星期四

第一三六一號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第三科公報股編印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 命 令 ○

省政府訓令三件

教育廳訓令二件

○ 例 文 ○

陝西省民政廳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命 令

● 陝西省政府令

▲ 訓令

▲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 法規審查委員會
各 縣 機關 長

為奉 令抄發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十八條條文令仰知照由

為令知事案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為令行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三六一號訓令開「為令知事查鐵道軍運條例前經制定公布施行在案茲將該條例第十八條條文酌加修正除公布並分行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十八條條文一件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十八條條文一件奉此查此案前奉行政院令行到府當經分別咨令在案茲奉前因除呈復並咨請

總指揮部查照及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條文令仰該口即便知照并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原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十八條條文一紙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十日

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十八條條文

第十八條 凡適用甲乙種運照之軍用品以左列三類爲限此外各項物品除經軍政鐵道兩部

商妥特別核准者外雖係軍用亦應照普通商運收價

第一類 戰時軍隊自敵攜帶及由後防接濟之軍用品并戰時軍隊換防攜帶之軍用品其名目以第二第三類所列爲限

第二類 各軍事機關各軍隊平時所用左列物品槍砲子彈及附件 九龍袋 炸彈 軍用刀 劍 劈刺器具 土木工作器具 已成之架橋材料 爆破器材 火藥及其原料如 兵工化學器材 防毒及消毒器材等 軍用飛機汽艇汽球及附屬品發烟器 放射器 照像器及應用材料等探照燈 戰車探遠鏡 各項軍衣軍帽軍靴軍鞋及附屬品老 羊皮軍衣筒 各種手套 鏢土馬 鞍靴鞋 風鏡 皮耳搨 被褥枕頭 背包軍 毯 水壺 飯盒乾糧 袋 單衿帳棚及附屬品 帳棚燈 孔明燈 行軍炊具及 附屬品 軍用騾馬大車 軍用各式騎鞍鞍鞍及附件 各種馬槽料兜 軍用樂器

軍用大米小米麵粉 軍用紅糧黑豆麩子 軍用有綫無綫電機電話及附件衛生

材料軍用汽車 軍用汽油 軍用穀草

第三類 各軍事機關各軍隊平時所用左列物品

藥料 製造軍用品機器 軍用書籍餉項 海軍用煤

(此項煤斤適用甲種運照一半價即現款一由海軍部向軍政部領用備咨行鐵道部轉飭路局撥車備用)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各縣

為准內政部咨奉 令轉奉中央常會決議省縣志書關於黨務編纂辦法一案令行遵照

為令知事案准

內政部民字第一六五二號咨開為咨達事案查前准浙江省政府咨詢興修省縣志書關於黨務事項應否特闢黨務志一門以及其間項目表式應如何會同各級黨部調查規畫編纂之處請轉呈中央核示一案當經本部呈請

行政院轉請

中央核示在案茲奉

行政院本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三五四五號訓令以此案經函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復業經呈奉中央第一四九次常會決議本黨事績人物於各門類中盡量表彰不必另立一門各編纂機關應延聘嫻於文獻之黨員共同編纂紀錄在案等由令仰轉行遵照辦理等因准此除分行外相應咨請貴省

政府查照並轉行遵辦爲荷此咨等因准此除分函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辦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十日

◎陝西省政府訓令

令民政廳

爲據橫山縣呈報防疫情形附請防疫會簡章請施救濟等情應由該縣從速施救惟簡章內開有不合仰併詳核飭遵由

爲令遵事案據橫山縣縣長呈報該縣東南鄉武家坡一帶疫症流行達二三十村西北鄉與靖邊接壤之處傳染尤甚縣城附近死者亦日有所聞附請臨時防疫會簡章請施救濟等情查癘疫危害人命至速且烈亟應從速設法防治以保民命惟原送簡章第十四條規定總分會開支各款並未聲明按若干時期計算殊嫌含混且所列數目若係每月用度亦覺過多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轉飭平民醫院剋日擬具醫療方法令縣遵辦並將所寄簡章詳核飭遵仍覆備查切切案經分報不另抄發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十日

○陝西省教育廳令

▲訓令

陝西省教育廳訓令 第四一三八號

各縣教育局
各級學校
省立第一圖書館
民衆教育館

奉 省政府訓令抄發剿匪期內各級行政人員獎懲條例逕飭知照由。

案奉

陝西省政府第五二零二號訓令，轉奉

行政院第三五零九號訓令，轉奉

國民政府第三五零號訓令，抄發剿匪期內各級行政人員獎懲條例一份，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計抄發剿匪期內各級行政人員獎懲條例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

發原條例，令仰該局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附抄發剿匪期內各級行政人員獎懲條例一份。（見本報第一三五五號法規欄）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 日

陝西省政府公報

△陝西省教育廳訓令 第四一四三號

各縣教育局
各級學校
令
圖書館
省立第一
民衆教育館

奉 陸海空軍總司令潼關行營訓令嚴行取締各省區行政機關私設無線電台秘密通訊通飭遵照由

案奉

陸海空軍總司令潼關行營訓令第六號內開；

「爲令遵事，查前據交通處呈稱：「竊查各省區行政機關前以私設無線電台，秘密通訊，違背國家電信條例，曾經呈請通令迅予取締，其有裝設必要者，須向總部登記領照各在案，近據調查各省區行政機關，遵令取締者固多，而依舊裝置，藉探消息者仍復不少，爲此擬請總座重申前令，迅予取締或呈報來部；以符功令，而資整頓。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施行。」等情；據此，查電信一項原爲國家經營，由國民政府行政院交通部統轄，海陸空各軍事機關爲軍事起見，當由軍政部管理，其各省區行政機關，決無裝設電訊機器，及秘密收發消息之必要。限令到之日，着卽嚴行取締，以遏亂萌，除分別函令外，合亟令仰該廳遵照，並飭所屬一體遵照嚴加取締，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校遵照。
館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年八月 日

例 文

陝西省民政廳核閱各機關例行公文表

民國二十年八月十日

原呈機關 長官姓名 案

由 指

令

藍田縣政府

呈請本年六月分戶口變動表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此令表存

蒲城縣政府

緜克敬

呈請本年一月至六月分戶口變動表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此令表存

大荔縣政府

葉幼泉

呈覆前農村自治籌備處經費情形

呈悉准予備查此令

橫山縣政府

張潔忱

同

上

同

上

府谷縣政府

史仰宋

呈請本年六月分戶口變動表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此令表存

安塞縣政府

胡銘基

呈請鎮市村落調查表請鑒核

同

上

柞水縣政府

史漢廷

呈報四月份禁煙經過情形請備查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柞水縣政府 史漢廷 呈報本年一三三四等四個月禁煙情形請核轉

呈悉准予備查俟彙齊後再行核轉仰即知照此令

延長縣政府 王俊傑 呈報該縣回無外人執行醫業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富平縣政府 米森若 呈齋災况報告表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延長縣政府 王俊傑 同上

同上

興平縣政府 沈惠行 呈報該縣煙戒所六月份辦理情形

呈悉准予備查仰仍督飭努力辦理以期禁絕而利民生為要此令

蒲城縣政府 鄧霖生 呈報該縣蝗蝻全數已絕跡

呈悉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富平縣政府 米森若 呈報辦理除蝗各情形並齋敬告民衆書

呈件均悉准予備查仍飭所屬切實捕殺以期淨盡而維民食仰即遵照此令附件存

柞水縣政府 史漢廷 呈報遵令組織捕蝗隊情形

呈悉准予備查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以備查考仰即知照此令

咸陽縣政府 劉安國

兩呈均悉准予備查仍須督飭所屬認真捕除以期淨盡而免虫害仰即遵照並轉該專員一併遵照此令

武功縣政府 趙葆真 會呈報捕蝗情形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漢陰縣政府 丁耀洲 呈齋災况報告表

呈表均悉准予存候彙轉仰即知照此令表存

備考 以上各件登報公佈不另指令各該機關見此表後將原呈卷內黏發註明指令登載某月日公報內以便稽查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主席諭每星期二四六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省政府接見來賓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新城接見來賓除此規定時間外概不接見等因奉此合亟登報通告即希週知此啟

陝西省政府秘書處啟事

逕啟者奉

秘書長諭每星期一三五三日上午

午十時至十二時在本處接見來賓過時恕不接待此啟

報		本	
目	價	目	價
一、按照字數計算登一日每日每字洋七釐		一、每日出一號每號洋五分	
三日五厘 七日四釐 一月三釐五		一、每月洋一元五角	
半年三釐全年二厘		一、每三個月洋四元	
一、廣告費須先交付外埠匯兌不通之處		一、每六個月洋七元五角	
准以郵票代現惟以半分		一、全年洋一十四元	
一分四分者為限		一、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陝西省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第二屆招考

▲報名日期 自登報之日起，三十天。

▲地址 在西安本所。

▲報名手續 須繳證明文件，及最近四寸半身像片。

▲甄別 入學後，兩個月內，舉行甄別一次，以定留汰。

▲待遇 (1)訓練期間，制服及膳宿講義各費，概由本所供給；(2)畢業測驗及格，即以縣長縣佐治人員分別任用。

所長楊虎城
副所長耿壽伯

▲本所印有投考須知函索即寄

組別及名額	甲，縣長	乙，縣佐	治組六十名
投考資格及證明文件 (須有下列各項之一者)	(1)曾任縣長無劣迹者 (呈交委狀) (2)有荐任資格者(呈繳官文書證明) (3)在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畢業且有專門研究者(呈繳畢業證書有著述者并繳著作刊物)	(1)現任或曾任委任官無劣跡者(呈繳委狀) (2)在國內外大學或高等專門學校畢業者(呈繳畢業證書)	
考試科目及訓練期限	(1)體格檢查 (2)筆試分黨義，國文，公牘，政治，經濟，自治 (3)口試 (4)五個月畢業	全右	